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2 年丙級浮潛教練安全教育訓練

- 一、目的：為提升澎湖國家風景區浮潛教練之服務品質，有效減少浮潛活動意外事故發生，並避免因活動造成海洋環境生態破壞，特舉辦「**112 年丙級浮潛教練安全教育訓練**」，以輔導未取得浮潛教練證照之經營業者取得證照，期藉由該講習，傳達浮潛活動安全性與海洋環境保育觀念。
- 二、主辦單位：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 三、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 四、講習日期：112 年 3 月 4 日至 6 日，合計 3 日 (24 小時)。
- 五、講習地點：
學科：澎湖縣立體育館綜合教室；術科：澎湖縣立游泳池、大城北游泳池。
- 六、參訓資格：
- (一) 年滿 18 歲以上與高中以上學校畢業，身體健康、無浮潛、潛水或禁止其他水中運動規定之疾病者。
 - (二) 具有 200 公尺以上徒手游泳能力，且可立泳及仰漂各 3 分鐘以上者。
 - (三) 近三個月內核發之良民證且無下列之罪章情事；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 1、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 2、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 3、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 4、犯殺人罪。
 - 5、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四) 對浮潛活動教學有相當熱忱者。
- 七、講習師資：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教練團。
- 八、講習人數：70 人。
- 九、報名費用：**初訓人員新台幣 3,500 元整，複訓人員新台幣 1,500 元整**。
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收取。協助同分攤支付以下。(證照費、學術科場地工作人員鐘點費、場地清潔費、超額助教費、學員保險費、教練團/工作人員/學員午餐費、報名行政宿務費、教材識別證、文具等)。
- 十、報名方式：
- (一) **一律採取網路報名**，報名費採線上繳納或 ATM 轉帳方式辦理，依報名順序至額滿為止，由報名系統及 EMAIL 回復判定繳交完整資料及費用者為優先。
 - (二) 報名網址：依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公告為主
(<https://www.penghu-nsa.gov.tw/ActivitiesListC001210.aspx>)。
- 十一、報名時間：**自 112 年 2 月 10 日 (星期五) 10 : 00 起至額滿為止**。

十二、證照年限及相關內容：

- (一) 修畢全部學程通過本會考核，並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審核製發丙級運動教練證，有效期限四年。持照人應於有效期限參加專進修。
- (二) 證照（遺失、誤植、更名）補發：每張 300 元整。

十三、講習規範：

- (一) 本訓練依據本會建立「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施行。
- (二) 學科測驗須達 70 分，術科測驗須達 80 分以上為及格。
- (三) 檢附報名表、課程表各乙份，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十四、附 則：

- (一) 因應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訓練講習學科期間所有人員須全程戴口罩，學員於課程前夕或課程期間若發現身體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者，須馬上停止本訓練課程之參與，並通報本處工作人員，課程期間將對全數教練、助教、學員、工作人員進行體溫量測，倘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呼吸道症狀者，將禁止上課(授課)，勸導其盡快就醫確認症狀，並予以完全退費。
- (二) 本次訓練期間供應學員午餐，另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帶水壺，學術科課程期間教室嚴禁飲食，有關交通及住宿事宜請各學員上網查詢。
- (三) 參加學員請自備浮潛用具(面鏡、呼吸管、防滑鞋、蛙鞋、救生衣、口吹式高音笛、魚雷浮標)。
- (四) 為保障學員權益及安全，講習課程進行期間均為學員投保意外險，另亦鼓勵學員自行投保個人傷害險。
- (五) 退費機制：
 - 1、若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或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開課、例如天候因素（強烈寒流）及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嚴峻，需禁止室內聚會因素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 2、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依下列標準退費：
 - (1) 課程開訓前 5 日通知者，將退還 1,000 元整。
 - (2) 課程開訓前 3 日通知者及活動當天未報到或中途退出者，不予退費。
 - (3) 學員報名檢送資料若有不實已立即退訓並不予退費，學員不得以替換其他人員方式換員訓練。
 - (4) 學員未完成完整訓練（24 小時）或測驗未通過者，不予退費。

若有報名相關問題或未盡事宜請洽 06-9216521 # 236。

112 年澎湖國家風景區丙級浮潛教練講習課程表

日期	時 間	地 點	科別	課 程 內 容	講師/教練	備註
3/4 星期六	08:10 08:30	澎湖縣立體育館綜合教室	學科	參訓人員報到	澎管處/ 水中運動協會	
	08:30 08:50			開訓典禮	澎管處/海管處	
	09:00 10:20			基本急救 CPR+AED、運動基本技術	澎湖縣消防局	
	10:30 12:00			臺灣海象災防環境資訊平台	中央氣象局&成功大學近海水文中心	
	12:00 13:00		午休	經濟午餐	水中運動協會	
	13:00 13:50		學科	浮潛裝備使用介紹、浮潛環境安全注意事項（運動規則）	水中運動協會	
	14:00 15:50		學科	浮潛生理學、物理學（運動科學理論）	水中運動協會	
	16:00 17:00		學科	帶課浮潛實務探討與性別平等教育	蔡志鵬老師	
3/5 星期日	08:00 09:50	澎湖縣立體育館綜合教室/縣立游泳池	學科	浮潛計畫(戰略與戰術)、浮潛教練職責、國際通用浮潛聯絡方式、危險海洋生物介紹、基礎水域救生教學與運動傷害防護	水中運動協會	※ 請學員自備浮潛裝備
	10:00 12:00			水域環境資源保護、浮潛教練技巧動作要求（指導技術）、體能訓練法、浮潛教學程序、運動營養學、影片教學	水中運動協會	
	12:00 13:00		午休	經濟午餐		
	13:00 14:50		術科	試教試講課程教學能力預習 講解：面鏡、呼吸管、蛙鞋、救生衣	水中運動協會	
	15:00 17:00			術科操作預習 （兒童及青少年運動訓練注意事項） 1.立泳及仰漂各3分鐘以上 2.徒手潛水5M、水下潛泳20M(不穿蛙鞋) 3.徒手游泳200M 4.救援技巧(水面人工呼吸、疲憊拖帶、抽筋解除) 5.浮潛教練-帶領實習		

3/6 星期一	08:00 08:50	縣立游泳池	術科	學科測驗(筆試)	水中運動協會	※ 請學 員自 備浮 潛裝 備
	09:00 12:00			<u>試教試講教學能力測驗</u> 講解：面鏡、呼吸管、蛙鞋、救生衣 試教課程重點架構： 1.自我介紹 2.主旨敘述 3.表達儀態 4.解說內容包括用途、款式、特點、材質、選擇、注意事項、保養存放、技術操作等 5.時間至少5分鐘，以不超過10分鐘為原則 6.講解後由主考官提問題進行問答	水中運動協會	
	13:00 16:00			<u>綜合術科測驗</u> 1.徒手潛水5M、 2.徒手200M游泳(6分鐘內) 3.水下潛泳20M 4.試教試講 5.救援技巧(水面人工呼吸、疲憊拖帶、抽筋解除) 6.浮潛領隊(每人帶領時間至少10分鐘)	水中運動協會	
	16:00 17:00			結訓典禮	澎管處	

※註：1.學科測驗：是非、選擇、共 20 題，70 分及格。

2.術科測驗：須完成 1、2 動作測驗項目；3、4、5、6 項目平均分數需達 80 分以上。

3.備註:本課程時間配合縣立游泳池/大城北游泳池彈性調整。

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2 年丙級浮潛教練安全教育訓練報名暨基本測驗檢核表

姓名	中文		出生年月日		膳食 ☐ 葷 ☐ 素
	英文	(與護照相同)	身分證字號		
手機電話		住家電話			
E - M A I L		性 別			
最高學歷		現職/水域遊憩業者公司名稱	(若無可省略)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課程日期與地點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4 日至 112 年 3 月 6 日 (星期六、日、一) 學科課程地點:澎湖縣立體育館綜合教室 術科課程地點:澎湖縣立游泳池/大城北游泳池			
【身分證影本正面】請黏貼電子檔 			【身分證影本背面】請黏貼電子檔 		
考核表 (此欄由訓練機構填具)					
入學等級	浮潛指導員(C 級教練)	考核教練姓名	(簽名)		
入訓測驗考核項目	1.200 公尺游泳能力	☐ 通過 ☐ 不通過 ☐ 補考			
1. 請自備游泳(衣)褲、泳帽、泳鏡。 2. 請自備面鏡、蛙鞋、呼吸管。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

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 已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正式施行(行政院院臺法字第 1010056845 號令)，不論是個人、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皆必須遵守個資法規範，承辦單位亦有遵行個資法之義務，以保護參加講習訓練的個人資料。依據個資法第 8 條的規定，在取得任何個人資料時，對於個人資料取得之目的、資料之類別、利用期間等等，皆有明確告知義務，使各位瞭解為何我們要取得各位的個人資料、我們將如何利用各位的個人資料以及各位的相關權利等事項。因此，請各位簽署個人資料直接蒐集告知聲明之目的，係為確實履行個資法第 8 條之告知義務，若您不同意本會合法取得以及利用各位的個人資料，亦將無法進一步對各位提供相關服務，如有不便，敬請見諒。

本次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在於辦理**丙級浮潛教練安全教育訓練**，故只用於本次活動不挪做其它用途，請簽署同意書，俾利承辦單位為您辦理製證及聯絡。

立切結書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丙級浮潛教練安全教育訓練課程責任免除暨風險聲明書

請以中文正楷仔細填寫

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年齡：_____ 連絡電話：_____

簽名前請務必詳細閱讀

一、本人_____，由此聲明已受到告知與建議，並充分得知浮潛課程中潛在的風險。

二、本人_____充分了解浮潛課程訓練是具有一定風險的活動。本人若因心臟病、癲癇、過度換氣等疾病而受到傷害，本人應承擔上述非課程設計執行上所引發之傷害。因此本人將不保留追訴指導教練或承辦單位責任之權力。

三、本人_____了解自身過去或現在的生理與心理狀況都可能造成此次浮潛訓練課程的風險；本人確認當下並無感冒（風寒）、呼吸系統疾病、耳部疾病、腦部疾病及昏厥的病史（例如：肺結核、氣喘、肺氣腫…等等）本人確認當下並無服食任何會影響生理與心理能力的食物或藥物。

四、本人_____已達法定年齡（足18 歲）已具法定資格能簽署此風險聲明書或是得到本人雙親或監護人的書面同意，本人充分了解以上聲明書敘述之條款所具備的合約效力。本人是出於自由意志簽署此份文件。

課程參與者簽名：_____

中華民國112 年 月 日

工作證明/推薦證明 一般民眾或學生可省略不填

茲證明本人 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請填寫西元年)

身分證字號：_____

於本公司擔任教練(指導員)一職或將僱用於本公司之教練(指導員)

特此證明

公司名稱：_____ (公司印) 可以電子章方式黏貼

統編：_____

電話：_____

負責人：_____ (負責人印) 可以電子章方式黏貼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